

LY/T 1518—2012

- a) 产品合格证;
- b) 产品使用说明书;
- c) 装箱单。

9.2.4 如用户另有要求,可按合同执行。

9.3 使用说明书

使用说明书应按 GB/T 9480 的要求编制,并给出第 5 章中的所有技术参数。

9.4 运输和贮存

9.4.1 在运输和贮存过程中,不应碰撞、受潮、受压。

9.4.2 植树机应贮存在干燥、通风的仓库中,并应避免与腐蚀性物质混放,不应露天堆放。

LY/T 1518—2012

ICS 65.060.80
B 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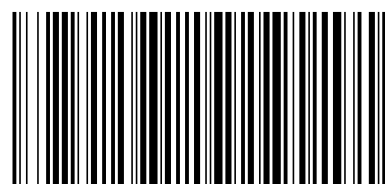
LY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1518—2012
代替 LY/T 1515~1518—1999

林业机械 开沟式植树机

Forestry machinery—Ditching tree planters



LY/T 1518-2012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书号:155066·2-23343

定价: 16.00 元

2012-02-23 发布

2012-07-01 实施

国家林业局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
行业标准
林业机械 开沟式植树机
LY/T 1518—2012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7 千字
2012年4月第一版 2012年4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2-23343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8.2 出厂检验

8.2.1 植树机出厂前,应逐台进行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后方可签发合格证,准予出厂。

8.2.2 出厂检验项目应包括:

- a) 装配质量(6.4);
- b) 外观质量(6.5);
- c) 安全要求(6.6)。

8.3 型式检验

8.3.1 在下列情况之一时需做型式检验:

- a) 新产品、转产和产品有较大改进时;
- b) 停产两年以上恢复生产时;
- c) 正常生产时,每生产 200 台;
- d) 产品正常生产,且距上次型式检验已满三年;
- e) 有关部门提出需要进行型式检验时。

8.3.2 型式检验项目包括技术要求的全部内容,各项均合格,型式检验方为合格,检验结果只对样机有效。可靠性要求可由厂家提供试验报告。

8.4 第三方检验

8.4.1 第三方检验项目由委托方与检验机构协商确定。

8.4.2 可靠性在第三方检验时不检,但生产厂需提供近三年之内同类产品的合格试验报告。

8.4.3 抽样及判定规则如下:

- a) 批量大于 20 台时,抽检 2 台;批量小于 20 台时,抽检 1 台;
- b) 抽检样品的型式检验项目应全部合格,否则,对不合格项目加倍抽检,如第二次抽检样品中仍有 1 台不合格,则判定该批产品不合格,如第二次抽检样品全部合格,则判定该批产品合格。

8.4.4 使用方整批接收时,其抽样方案和检验项目由生产方和使用方协商确定。

9 标志、包装、使用说明书、运输和贮存

9.1 标志

9.1.1 产品标志应清晰、耐久,置于产品外部醒目位置。

9.1.2 产品标志包括标牌、安全操作标识和其他防伪标识等。

9.1.3 产品标牌应包括以下内容:

- a) 产品型号、名称;
- b) 产品注册商标;
- c) 主要技术参数(第 5 章的内容);
- d) 制造厂名称及其通讯地址;
- e) 出厂编号及生产日期(若机器其他位置已标示,可省略)。

9.2 包装

9.2.1 植树机出厂前应采取防锈措施,装箱后应固定稳妥,包装应牢固、可靠、防潮。

9.2.2 包装和包装箱应符合 GB/T 13384 的规定,包装箱上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9.2.3 植树机出厂随机附件、备件、工具和技术文件应齐全,技术文件应包括:

7.4.3 覆土镇压装置检查

7.4.3.1 目视检查覆土镇压装置是否符合要求。

7.4.3.2 操作机器,检查镇压装置的压实力是否可调。

7.5 装配质量检查

植树机以额定负荷运转,目视检查植树机液压系统是否有渗漏现象,同时目视检查各转动部件的运行情况。

7.6 外观质量检查

7.6.1 目视检查植树机的外观、冲压件、铸件和焊接件的外观质量。

7.6.2 按照 JB/T 5673 的规定检验植树机涂漆表面质量。

7.7 安全性能试验

7.7.1 目视检查植树机供植苗员与拖拉机手联系用的信号装置是否能够正常工作。

7.7.2 植树机与拖拉机正常连接后,将植树机升到最高点后降至最低点,重复五次后,目视检查植树机与拖拉机的连接是否正常。

7.7.3 目视检查植树机的安全标志是否符合 GB 10396 的要求。

7.7.4 按 GB 10395.1 给出的试验方法检验植树机外露部件的防护装置。

7.8 可靠性试验

7.8.1 生产试验样机为 2 台以上,累计连续工作时间应大于 160 h。试验过程中允许按使用说明书的规定进行保养。

7.8.2 首次故障前平均工作时间(T)按式(2)计算:

T = 1/n [sum_{i=1}^{n'} t_i + (n - n')t] (2)

式中:

T——首次故障前平均工作时间,单位为小时(h);

n——试验样机数;

n'——试验时发生故障的试验样机数(轻度故障不计,当 n'=0 时,按 n'=1 计);

t_i——第 i 台试验样机首次故障时间,单位为小时(h);

t——试验截止时间,单位为小时(h)。

7.8.3 平均故障间隔时间(T_b)按式(3)计算:

T_b = nt/r (3)

式中:

T_b——平均故障间隔时间,单位为小时(h);

n——试验样机数;

t——试验截止时间,单位为小时(h);

r——受检样机发生故障的总数(当 r=0 时,按 r=1 计)。

8 检验规则

8.1 检验分类

植树机产品的检验分出厂检验、型式检验和第三方检验。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是对 LY/T 1515—1999《植树机 名词术语》、LY/T 1516—1999《植树机 系列型谱》、LY/T 1517—1999《植树机 试验方法》、LY/T 1518—1999《植树机 技术条件》的修订和整合,修订和整合后采用标准号 LY/T 1518。与 LY/T 1515—1999、LY/T 1516—1999、LY/T 1517—1999、LY/T 1518—1999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整合修订后标准名称修改为“林业机械 开沟式植树机”;
——保留 LY/T 1515—1999 中的“名词术语”中的部分内容,并增加了“开沟宽度”、“直立度”、“离地间隙”的术语和定义,修改术语“植树机生产率”的定义(见第 3 章,LY/T 1515—1999);
——增加了“型号编制方法”(见第 4 章);
——删除了植树机的系列型谱(见 LY/T 1516—1999);
——删除植树机技术参数中的“配套动力”、“行走轮”、“植苗员人数”(见第 4 章,LY/T 1518—1999 中附录 A);
——增加了开沟式植树机整机性能要求(见 6.2);
——删除了对开沟器易磨损件的表面硬度要求(见 6.3.1,LY/T 1518—1999 中 3.2.6);
——增加了苗木夹持结构要求,删除对其夹持力的要求(见 6.3.2,LY/T 1518—1999 中 3.2.5);
——增加了“覆土镇压装置”的零部件要求(见 6.3.3);
——增加了开沟式植树机“外观要求”(见 6.5,LY/T 1518—1999 中 3.5);
——增加了开沟式植树机“安全要求”(见 6.6);
——增加了开沟式植树机“可靠性要求”(见 6.7);
——修改了开沟式植树机的试验方法(见第 7 章,LY/T 1517—1999);
——修改了检验规则并增加“第三方检验”的内容(第 8 章,LY/T 1518—1999 中第 5 章);
——增加了标志的要求,并在产品标牌内容中增加“主要技术参数”这一内容(见 9.1,LY/T 1518—1999 中 6.1);
——修改了包装的要求,并删除“随机技术文件中应包括随机易损件配件明细表”的要求(见 9.2,LY/T 1518—1999 中 6.2);
——删除了“保修”这一内容(见 LY/T 1518—1999 中第 7 章)。

本标准由全国林业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61)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东北林业大学。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国家林业局哈尔滨林业机械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于建国、刘明刚、杨雪峰、吴兆迁、张云鹤。

本标准代替了 LY/T 1515—1999、LY/T 1516—1999、LY/T 1517—1999 和 LY/T 1518—1999。